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瑞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10412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7號5樓

承辦人：張乃文

電話：02-87586940

電子信箱：naiwen.chang@ubs.com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30日

發文字號：瑞銀信字第11000001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瑞銀盧森堡系列基金之公開說明書變更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瑞銀(盧森堡)股票基金公司公開說明書調整，請參閱附件瑞銀(盧森堡)股票基金公司客戶通知信中譯本，請詳附件一。
- 二、基金資訊請詳附件二。

正本：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各銷售機構、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合作金庫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財商品部、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境外基金經辦、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處商品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

裝

訂

線



份有限公司信託部、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商品行銷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財商品處投資產品部一組、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作業科、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結算部、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產品發展部、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基金經辦、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總務部收發文、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基金經辦、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基金經辦、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Advisory&Sales(A&S)、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投商品處基金暨股權類商品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基金作業科、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管部、遠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商品企劃部、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財富管理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服務作業組、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Advisory&Sales(A&S)、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暨行銷企劃處、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際金融部、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行政部、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事務部、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數位理財部產品企劃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管部、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商品行銷部投資型企劃科、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商品發展部、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投資型商品行政部、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部、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連商品行政處、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投資部、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商品部、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部、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商品行銷部、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型商品行政部、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商品二部、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型商品部管理一科、合作金庫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研究處、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總經理 焦訢

瑞銀(盧森堡)股票基金公司
客戶通知信

瑞銀(盧森堡)全球新興市場精選股票基金(美元)	UBS (Lux) Equity SICAV - Global Emerging Markets Opportunity (USD)
瑞銀(盧森堡)全球多元關鍵趨勢基金(美元)	UBS (Lux) Equity SICAV - Long Term Themes (USD)
瑞銀(盧森堡)俄羅斯股票基金(美元)	UBS (Lux) Equity SICAV - Russia (USD)
瑞銀(盧森堡)美國精選股票基金(美元)	UBS (Lux) Equity SICAV - US Opportunity (USD)
瑞銀(盧森堡)美國總收益股票基金(美元)	UBS (Lux) Equity SICAV - US Total Yield (USD)
瑞銀(盧森堡)美國增長股票基金(美元)	UBS (Lux) Equity SICAV - USA Growth (USD)
瑞銀(盧森堡)全球收益股票基金(美元)	UBS (Lux) Equity SICAV - Global Income (USD)

瑞銀(盧森堡)股票基金公司董事會謹通知以下有關 2021 年 08 月版公開說明書預計變更之事項：

1. 修訂一般投資原則：

最高不超過基金淨資產的 15% 可投資於具有利息之承對票據，該利息須符合歐盟 2003 年 6 月 3 日有關就利息形式之儲蓄收入課稅的 2003/48/EC 指令所定義之「利息」之收益，除非此類工具用於創造使用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期貨)的合成式權益部位。

2. 瑞銀(盧森堡)全球多元關鍵趨勢(美元)投資政策更新如下：

瑞銀資產管理將這些子基金分類為聚焦永續之基金。

此主動管理型子基金原則上投資於全球已開發和新興市場之小型、中型和大型公司的股票和其他權益證券。本基金著重投資於經理人認為具長期投資吸引力之主題。例如，這些主題可能包含任何產業、國家和公司。例如，投資主題可能與全球人口增長、人口老化或是城市化發展有關。

基金經理人使用瑞銀 ESG 共識分數來識別投資範圍內具強勁環境及社會表現或永續性特質的公司。此瑞銀 ESG 共識分數係來自內部及外部認可之 ESG 分數提供者之 ESG 分數標準化加權平均後結果。相較於依賴單一提供者的 ESG 分數，此共識方法提升了永續品質鑑別之合理性。

瑞銀 ESG 共識分數可用於衡量永續性因素，例如相關公司在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方面的表現，這些 ESG 面相涉及公司營運的主要領域以及其管理 ESG 風險之效率。環境及社會因子可包含但不限於以下議題：環境足跡、營運效率、環境風險管理、氣候變遷、自然資源之使用、汙染與廢棄物管理、僱傭標準、供應鏈監督、人力資本、董事會組成之多樣性、職業健康與安全、產品安全，以及反詐欺、反賄賂準則。

子基金持有之個別投資部位會具有瑞銀 ESG 共識分數(以 1 到 10 的等級計算，10 代表具備最好的永續性狀況)，而子基金之永續性狀況係依據加權平均之瑞銀 ESG 共識分數衡量。子基金之投資組合將維持高於績效指標之永續性或維持介於 7 到 10 的瑞銀 ESG 共識分數(象徵強永續性)，此計算並未將現金及未評級投資工具納入考量。因此，本子基金為注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特性之基金。

本子基金排除永續性檔案中隱含高度或嚴重 ESG 風險的公司。此外，除了排除政策之外，本子基金不直接投資於透過菸草製造、成人娛樂、煤礦或燃煤發電廠產生之能源產生巨大收益之公司。

此子基金使用 MSCI AC World (net dividend reinvested) 為基準指標以達績效與 ESG 狀況衡量、ESG 與投資風險管理、以及投資組合建置之目的。設定此績效指標並非為了促進 ESG 特性。投資策略及監督流程將確保產品之環境或社會特性納入考量。基金經理人在進行投資組合建置時可自由決定且在投資標的或權重之選擇上並未受基準指標束縛，這表示本子基金之績效表現可能偏離基準指標。此外，本子基金因其全球導向之特性故投資於多種貨幣，投資組合或部分投資組合可能須承受貨幣波動風險。

類股名稱中有「避險」(「投資組合避險」除外)，將使用貨幣避險版本(若有)之績效指標。投資人應注意子基金之投資部位可能包含透過滬港通或深港通交易之中國 A 股。中國 A 股是指以人民幣計價並設於中國大陸境內之 A 股公司，並在中國證券交易所如上海交易所及深圳交易所進行交易。

本通知書亦可於以下網站取得

<https://www.ubs.com/lu/en/asset-management/notifications.html>

本基金得投資於已開發及新興市場。相關之風險列示於「一般風險資訊」章節中。除以上所述，投資人應閱讀、了解並考量以上與投資透過滬港通或深港通交易之證券有關之風險。相關資訊請參考「一般風險資訊」後面之內容。

基於上述理由，本子基金尤其適合具有風險意識之投資人進行投資。

3. 瑞銀(盧森堡)美國精選股票基金(美元) 最高經理年費費率調降至 1.31%，最高總年費費率調降至 1.640%。
4. 章節「效率投資組合管理技術相關風險」新增以下文字：
證券借貸涉及交易對手風險，包含借貸之證券無法返還或準時贖回之風險。若證券之借方無法返還向子基金借貸之證券，將可能發生接收之抵押品實現價值低於借出證券價值之風險，不論是因為抵押品鑑價之不準確性、不利的市場動向、抵押品發行方之信用減損、抵押品交易市場缺乏流動性、抵押品保管人之疏忽或破產，或是法律協議終止帶來的風險，例如因為破產而對子基金表現有不利影響。
5. 章節「證券融資交易曝險」中子基金之總報酬交換，附買回、附賣回及證券借貸交易之曝險情況調整。
6. 章節「發行股份」中付予參與子基金單位發行之銷售機構或金融中介機構之費用由最高 3% 增加至最高 5%。
7. 章節「本公司應支付的費用」中，項目「最高總年費未包含下列將向本公司收取之費用及額外支出」新增以下文字：
支付給公司董事的費用、成本和花費（包括合理的自付費用、保險範圍和與董事會會議相關的合理差旅費和董事薪酬）。

本次調整將於 2021 年 8 月 31 日生效。不同意本次調整之投資人有權於生效日前免費辦理贖回，本次調整可詳見於 2021 年 8 月版本之基金公開說明書。。

2021 年 07 月 30 日 於盧森堡 | 管理公司董事會

附件二

瑞銀(盧森堡)股票基金公司基金資訊：

- (一) 瑞銀(盧森堡)全球新興市場精選股票基金(美元)
(LU0328353924、3528013)
- (二) 瑞銀(盧森堡)全球新興市場精選股票基金(美元)I-A1-累積級別
(LU0399011708、4732537)
- (三) 瑞銀(盧森堡)俄羅斯股票基金(美元)
(LU0246274897、2468721)
- (四) 瑞銀(盧森堡)美國精選股票基金(美元)
(LU0070848113、512728)
- (五) 瑞銀(盧森堡)美國增長股票基金(美元)
(LU0198837287、1930124)
- (六) 瑞銀(盧森堡)美國增長股票基金(美元)I-A1-累積級別
(LU0399032613、4732789)
- (七) 瑞銀(盧森堡)美國總收益股票基金(美元)(累積)
(LU0868494617、20240339)
- (八) 瑞銀(盧森堡)美國總收益股票基金(美元)(月配息)(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LU0942090050、21529267)
- (九) 瑞銀(盧森堡)美國總收益股票基金(美元)I-A1-累積級別
(LU0997794549、22908917)
- (十) 瑞銀(盧森堡)美國總收益股票基金(美元)I-A3-累積級別
(LU1297653567、29702571)
- (十一) 瑞銀(盧森堡)全球多元關鍵趨勢基金(美元)
(LU1323610961、30372449)
- (十二) 瑞銀(盧森堡)全球多元關鍵趨勢基金(美元)K-1-acc 級別
(LU1354389790、31283877)
- (十三) 瑞銀(盧森堡)全球多元關鍵趨勢基金(美元)I-A1-累積級
(LU1599408454、36446892)
- (十四) 瑞銀(盧森堡)全球收益股票基金(美元)
(LU1013383713、23221984)
- (十五) 瑞銀(盧森堡)全球收益股票基金(美元)(月配息)(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LU2219369068、56588448)
- (十六) 瑞銀(盧森堡)全球收益股票基金(美元)(南非幣避險)(月配息)(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LU2187529263、55121737)
- (十七) 瑞銀(盧森堡)全球收益股票基金(美元)I-A1-累積
(LU1468494312、33434871)
- (十八) 瑞銀(盧森堡)全球收益股票基金(美元)Q-累積
(LU1043174561、23840634)